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D2025-JT-1957-001

榆林市第五医院移动护理系统货物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0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4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48

第一章 谈判公告

榆林市第五医院移动护理系统货物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移动护理系统货物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榆林市)使用 CA 锁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03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CZD2025-JT-1957-001

项目名称: 移动护理系统货物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 912,4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林市第五医院移动护理系统货物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912,4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912,4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应用软件	移动护理系统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12,4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进场, 自进场之日起 9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第五医院移动护理系统货物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市第五医院移动护理系统货物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3.2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3.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8月28日至2025年09月01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榆林市）使用CA锁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9月03日13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9月03日13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不见面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项目概况：榆林市第五医院移动护理系统货物采购项目，医院通过建设移动护理系统，提高护理质量及效率...具体参数详见采购文件。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3《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4《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1.6《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

2、采购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在线上报名后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响应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联系电话:0912-3515031。

4、请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第五医院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上郡南路 167 号

联系方式:0912-61992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C 座 9 层

联系方式:029-8849791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罗琳、雷鹏

电话:029-8849791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说明
1.1	项目名称：榆林市第五医院移动护理系统货物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CZD2025-JT-1957-00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912,400.00 元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内容：详见本谈判文件第四章 项目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	采购人：榆林市第五医院 地 址：榆林市榆阳区上郡南路 167 号 电 话：0912-6199218
2.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C 座 9 层 联系人：罗琳、雷鹏 电话：029-88497916
2.3	邀请供应商的方式：发布谈判公告
3.1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见谈判公告
3.2	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本项目资格审查时。
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3.6	是否允许联合体谈判：否
3.7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12.1	响应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并达到谈判文件要求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产品供货、安装调试、验收、提供项目实施费、自行测试费、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增值税等税费、运杂保险费等）。 (1) 报价货币：人民币； (2) 严格按照分项报价表进行分项报价。

条款号	内容说明
14.1	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谈判保证金，按谈判文件格式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供应商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址：https://credit.yl.gov.cn/）”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投标信用承诺书： “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各供应商注册、登录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对应的投标信用承诺。 并载明承诺事由，供应商、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员、投标信用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谈判保证金”（例：×××××项目-××标包+谈判保证金）。如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所产生的负面影响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1	谈判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之日起 <u>60</u> 日历天。
16.1	本项目以上传电子文件为准，无需提交纸质版响应文件。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03 日 13 时 30 分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不见面开标
21.1	谈判小组由 <u>3</u>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 <u>2</u> 人，采购人代表 <u>1</u> 人。
24.5	本项目核心产品： <u>移动护理系统</u>
28.1	本项目不要求履约保证金。
38	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流程
38.1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 须严格按照以下要求及内容进行执行，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开标现场无法顺利进行的，后果自负。 1 采用不见面开标的方式进行；

条款号	内容说明
	1.1、供应商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响应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1.2、供应商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谈判文件以及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2、不见面开标流程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2.1 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2.2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 2.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2.4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 2.5 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2.6 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2.7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响应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2.8 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2）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进行下载。

(二)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指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供应商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谈判小组：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组织。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供应商基本资质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本项目将执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规定，具体要求为：

3.2.1 供应商应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2 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本项目资格审查时。

3.2.3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2.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将供应商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2.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若发现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提交给磋商小组，作无效文件进行处理。

3.3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获取谈判文件，未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采购。

3.4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3.5 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前附表中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3.6 如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6.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3.6.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3.6.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6.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谈判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内容提交。

3.6.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谈判，共同响应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响应协议报价总金额的比例。

3.6.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3.6.7 对联合体谈判的其他资格要求见须知前附表。

3.7 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或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4. 响应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响应过程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谈判文件说明

5. 通知

5.1 对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下同）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获取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供应商应于收到通知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6. 谈判文件的构成

- 6.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供应商所需提供的服务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采购响应程序和合同条款。谈判文件包括如下五章内容：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全面的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谈判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

7.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7.1 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7.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函确认。
- 7.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 响应文件语言

- 8.1 响应文件及与响应相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

9. 计量单位

- 9.1 除在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0.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谈判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10.2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由以下五部分组成，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第二部分 谈判响应报价表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第五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第六部分 响应方案

10.3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任何一项的虚假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11. 响应文件格式

11.1 对于谈判文件第五章中已经提供了格式的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必须按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填写和编制，没有提供格式的可自行设计。

12. 响应报价

12.1 响应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为完成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本项目采购内容和范围所需要的全部费用，以及与所报货物、服务相关的所有税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第四章列出的内容。供应商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供应商承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供应商应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详细列出所报货物和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响应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谈判文件第五章的格式填写。

12.3 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应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相一致，也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已包括与所报服务相关的所有税费。若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不一致，则供应商的报价以《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为准。

12.4 供应商的所报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2.5 供应商每次对每种产品（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2.6 供应商根据本须知 12.2 条规定将响应报价分成几部分并按谈判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格式填写“响应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3. 报价货币

- 13.1 谈判响应函、响应报价一览表、响应分项报价表、最后报价表等所有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填报。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14. 谈判保证金

- 14.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谈判有效期

- 15.1 谈判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在谈判有效期内，所有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采购人有权拒绝。
- 1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谈判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谈判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限，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谈判有效期限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6. 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 16.1 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电子化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 16.2 响应文件须用中文编写，签字页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
-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将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16.4 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应使用与供应商全称相一致的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如响应过程中供应商使用专用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专用章作为相关响应文件的盖章，其效力等同于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供应商专用章）。

四、响应文件的加密和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加密

17.1 供应商应按照国家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的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供应商应承担加密操作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2 供应商须由其合法的授权代理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递交到谈判公告中规定的地点。供应商须承担因未送达所造成的一切责任。

18.3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7 条规定，通知修改谈判文件，适当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19.1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第 18 条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且该通知需其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

20.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6 和 17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或“撤回响应文件”字样。

20.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0.4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

五、评审与谈判

21. 谈判小组

21.1 在谈判开始前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相关专业中随机抽取。谈判小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2 谈判小组职责

（1）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审阅谈判文件，无修改进行签字确认。有修改，修改内容经采购人确认后，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2）确定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4）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1.3 谈判小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1.4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2. 谈判程序

22.1 谈判会议

- (1) 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2) 各供应商各自解密响应文件。

22.2 响应文件评审

22.2.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信用查询记录等进行审查，以确认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资格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 (1) 供应商资格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和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
- (2)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谈判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获取谈判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 (3) 谈判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未按要求提

交其有效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4) 信用查询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

(6) 查询时间为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此段时间段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7)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2.2 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 (1) 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
- (2)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3) 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的要求;
- (4) 供应商首次谈判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
- (5) 首次谈判报价超出采购预算;
- (6) 响应文件中对合同草案条款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7) 谈判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 (8) 响应文件中技术指标达不到采购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 (9) 响应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 (10) 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 (11) 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格式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的。
- (12) 如供应商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应

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供应商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13) 如供应商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应为经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23. 谈判

23.3.1 谈判小组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3.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核时，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在约定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3.3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3.4 如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主动退出谈判，其响应将被拒绝：

(1) 供应商未按要求确认谈判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

(2) 最后报价未实质性响应谈判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的。

23.4 最后报价

23.4.1 谈判结束后，有效响应供应商不少于 3 家。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4.2 最后报价应按附件中报价的格式内容填写，并且同时提交最后响应报价表、最后报价明细表、最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等内容。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对最后报价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24. 评审办法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4.1 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比较和评价。

24.2 评审办法：比照最低评标价法，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

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 24.3 若项目未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1)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 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3) 如允许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向其分包的，且合同额占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 4%（工程为 1%） 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 24.4 谈判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可优先采购，价格扣除百分比计算公式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价格占谈判响应总价的 **百分比×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采购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 以在有效期之内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依据，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予扣除。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对所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谈判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未提供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不予扣除。

(4) 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响应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扣除。

(6)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扣除;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扣除。

24.5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核心产品超过一种产品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一种产品为相同品牌,即认定为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响应无效。

24.6 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按以下原则修正: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 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6)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7) 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六、确定成交单位、授予合同

25. 确定成交单位

2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5.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5.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两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5.4 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过程及成交供应商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26. 合同

26.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十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谈判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6.2 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没收其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26.3 成交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后三日内，持合同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27. 询问与质疑

27.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27.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7.3 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7.5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联系人：综合办公室，联系电话：029-85235014。

27.6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2 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必须交纳至采购人。

28.3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格式见附件 2）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28.4 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8.5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

28.6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况：****

28.7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29. 成交服务费

29.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的计算方法（按标段）按标准收取。

29.2 成交单位的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账 号：78560188000095264

联系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029-85263975

29.3 成交服务费已包含在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中，不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单独列项。

30. 采购人追加采购数量的权力

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采购人有权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1. 其他情况

31.1 谈判截止时间结束后，递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的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

开展采购活动。

31.2 连续两次进行竞争性谈判活动，因符合谈判要求供应商不足 3 家，经请示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可继续进行竞争性谈判活动。

31.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1.3.1 供应商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谈判文件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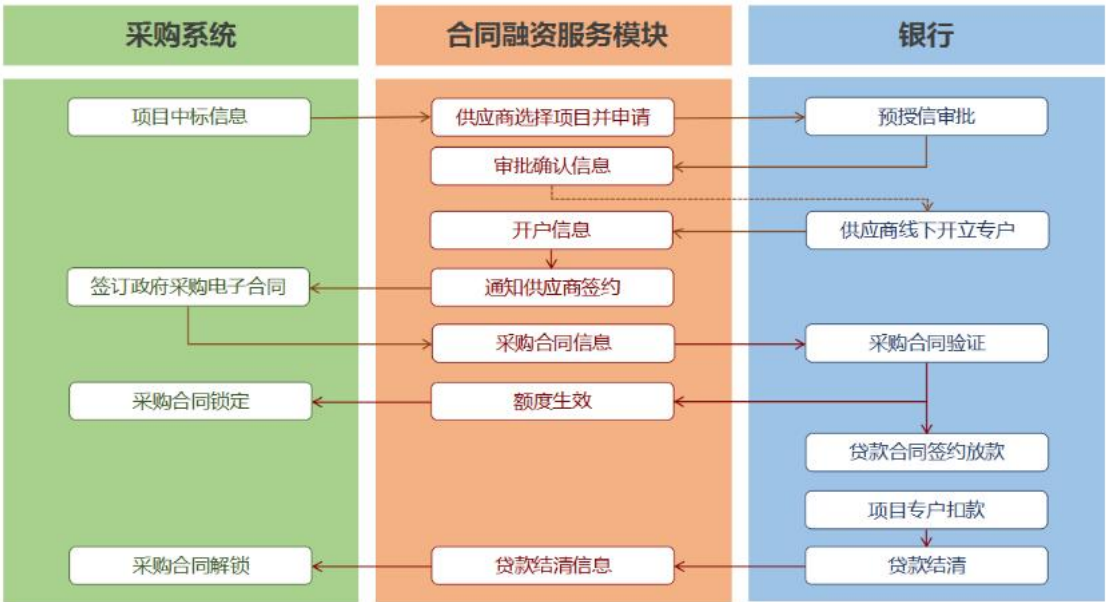
31.3.2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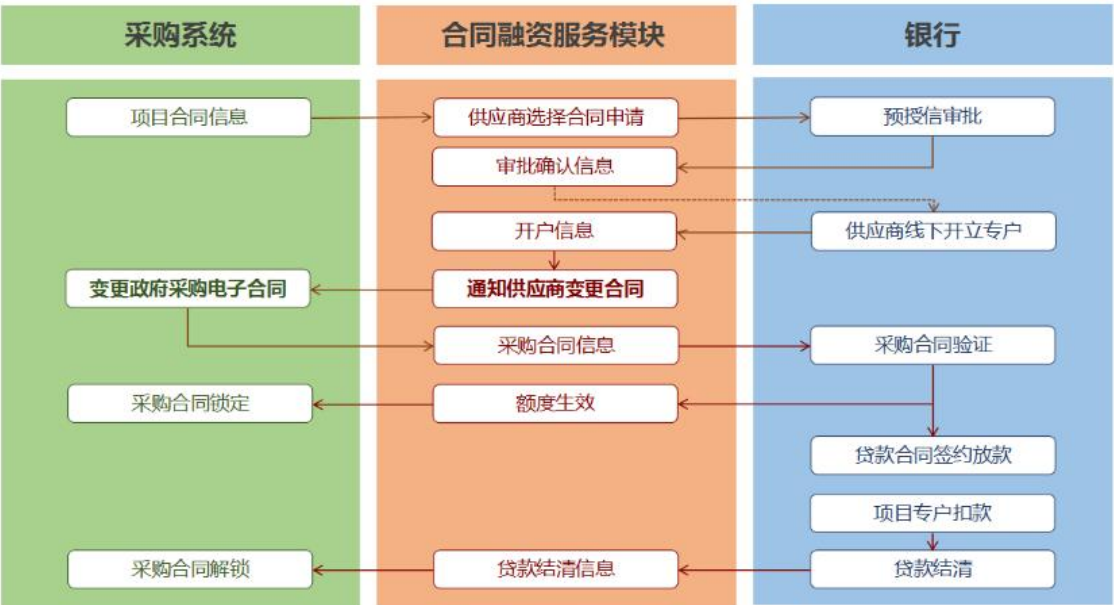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 E 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起	24 小时	高 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艾思宇 13509127997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 万元	1 年	3.45%	24 小时	张 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李 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 万元	1-3 年	3.45%起	24 小时	马 烨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 E 贷	1000 万元	1 年	3.45%起	72 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2 年	3.45%-5.8%	24 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 年	3.45%以上	24 小时	米璐洁 18966997666
10	民生银行	政采 E 贷	3000 万元	1 年	3.45%起	24 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1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 年期	3.4%	72 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 万元	1 年	3.45%起	24 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3	建设银行	E 政通	1000 万元	1 年	3.2%	72 小时	张 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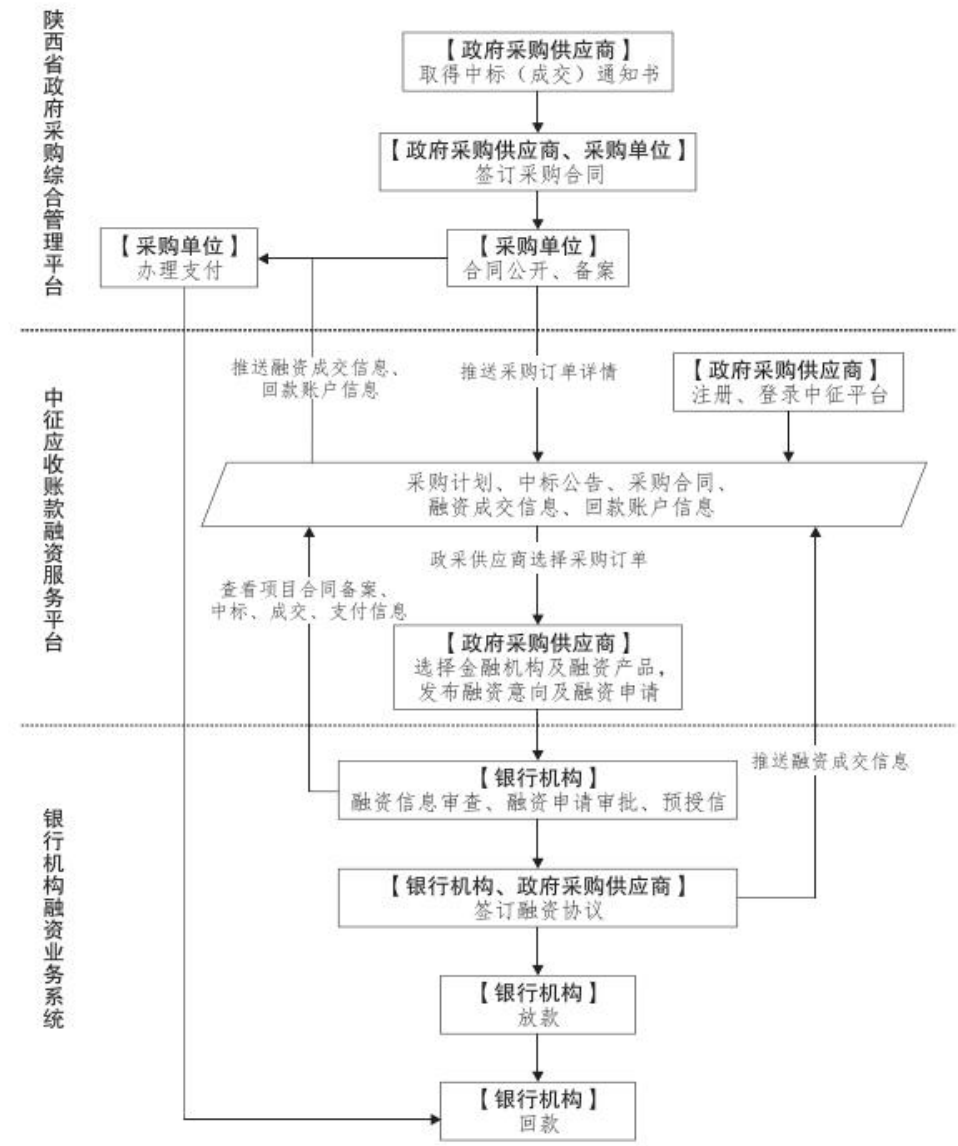


未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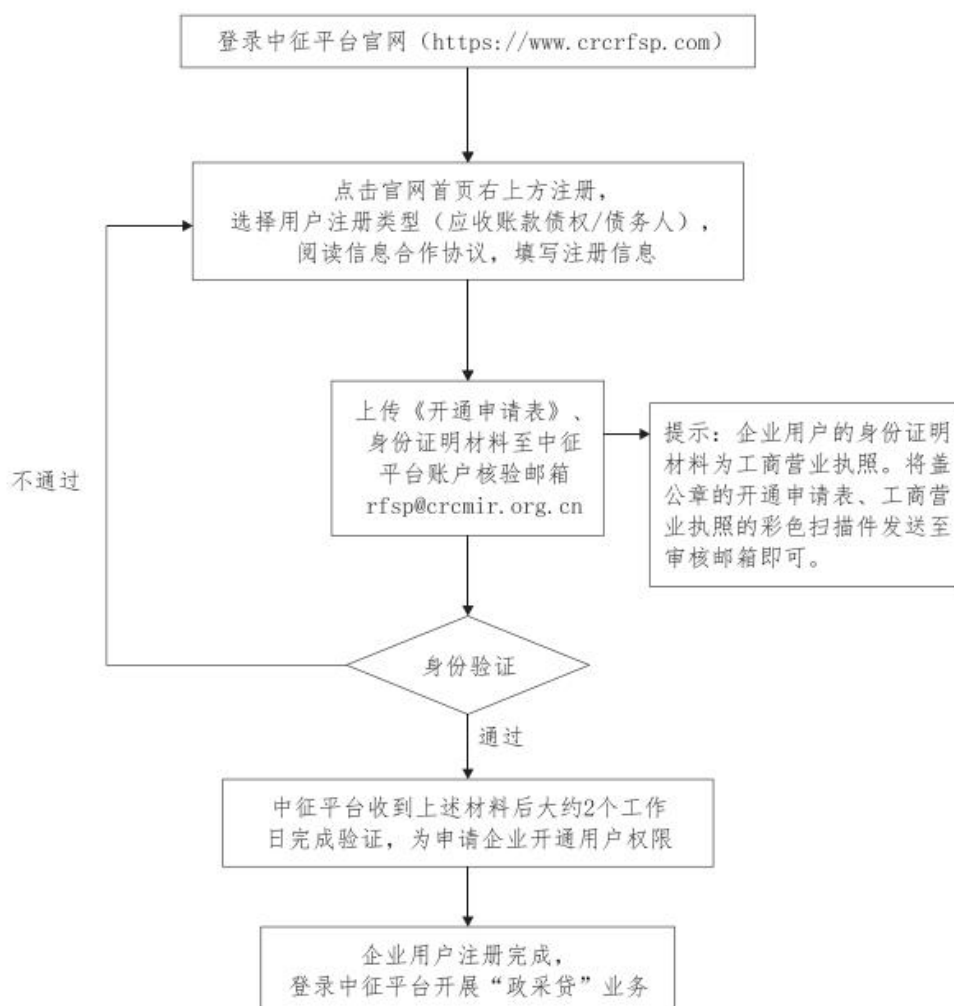


已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中征平台“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用户注册流程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论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2)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4) 供应商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登记证书复印件； (5)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6)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1）或提供（2）	(1)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满足以下要求： ① 供应商是企业的，财务报告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复印件至少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 ② 供应商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 ③ 供应商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 ④ 供应商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 ⑤ 供应商是上述四种情况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 财务报表复印件（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论
		(2)提供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应满足以下要求: ① 资信证明须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 ② 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供应商提供的复印件在本次投标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复印件无效)。 ③ 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1) 供应商应提供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中任何 1 个月缴税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 缴纳税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投标人名称和所缴纳税种种类,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凭证。 (3)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 供应商应提供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中至少 1 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 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供应商名称和所缴纳的社保的种类。 (3)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5 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6 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7	特定资格要求	7-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以代理机构于开启响应文件当天进行资格审查时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论
		7-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 (1)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参加磋商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 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	
		7-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7 格式做出说明	
		7-3-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8 格式做出声明。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	
审查结论		通过/不通过	
不通过原因说明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1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3	首次磋商报价	供应商首次磋商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或单项最高限价	
4	预防不正当竞争	供应商的报价不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情况	
5	响应内容	响应内容不存在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情形，响应内容满足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不存在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采购性能、功能的情形	
6	投标信用承诺书	按响应文件格式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7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9	其它	不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无效条款的情形	
审查结论		通过/不通过	
不通过原因说明			

注：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参与磋商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前部分所称的招标人）：榆林市第五医院

乙方（前部分所称的中标人）：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就移动护理系统建设项目商议后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向乙方购买如下产品，产品详细参数见附件：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小计（元）
合计（大写）				

乙方保证所提供软件为公司正版软件，完全符合合同内容所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及标准；乙方保证本合同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维护的情况下运行良好。

二、乙方为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安装调试：软件的安装、调试均由乙方负责。

安装地点：榆林市第五医院。

合同签订后，乙方7日内进场，自进场之日起9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

2、培训：对医院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时间、地点和方式视医院工作时间而定。培训内容为本合同软件操作使用方法，保证操作人员能独立完成工作。

3、售后服务：自软件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按协议提供两年技术支持服务。后续技术支持服务费原则上不超过合同金额 10%，具体细则另行协商。

4、更换与版本升级

本合同软件的功能、性能作了改进、扩充、或运行平台升级而发布同版本优化时，乙方将为甲方使用的本合同软件进行升级。

三、具体要求、验收

1、安装验收标准：在硬件正常运转的情况下，本合同软件所用模块功能运行正常一个月。

2、提供软件操作手册，对医院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为本合同软件操作方法，保证操作人员能独立完成工作。

3、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整个系统均能正常运行。为使整个系统能够顺利进行、保证数据的安全及乙方在维护时准确判断问题所在，甲方协调提供以下配合：

(1) 如果医院需在机器上安装调试、更换软件以及其他非乙方公司提供的软件时，应在事前与乙方联系；

(2) 做好专人专用，尽量避免使用来历不明的磁盘，以免感染病毒；

(3) 在实施过程中，甲方协调安排专人配合乙方工作。

四、结算金额及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项目开始实施预付合同总金额的 40%即_____，安装调试完成，验收无质量问题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即_____。

2、甲方向乙方支付款的方式：☐转账 ☐支票 ☐银行汇票

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账户名：_____

企业统一代码：_____

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五、权利义务

1、甲方义务：

按约向乙方支付软件费用；

协调向乙方提供符合实施标准的工作场地及必要的工作便利；

合理和妥善保管乙方提供的软件及相关资料。

2、乙方义务：

按约向甲方交付本合同中的产品，并按进度及要求工作进行工作；

按约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技术资料和服务；承担合同中规定服务义务。

六、保密条款

- 1、甲方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保证不对软件进行解密和盗版；
- 2、乙方对甲方工作数据及运行情况保密，保证不将甲方数据情况泄露；
- 3、除非得到另一方的书面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七、违约责任

- 1、因乙方原因，未能按照合同规定时间提供软件 and 进行相应的工作，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赔偿软件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直至双方协议终止合同或完成工作；
- 2、项目未经验收，甲方提前擅自使用、擅自动用或修改有关配置，由此引发的任何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 3、因甲方的其它原因，项目中途被迫终止或项目取消，但销售合同已经签署，甲方须赔偿因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相应损失；
- 4、因乙方的其它原因，项目中途被迫终止或项目取消，但销售合同已经签署，乙方须赔偿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相应损失；
- 5、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时间支付价款，甲方应支付逾期未支付价款，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直至双方确认赔偿结束。

八、仲裁

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合同时发生的一切争执，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协商解决；若双方不能自行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九、补充说明

- 1、其他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另行协商解决。
- 2、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

甲方：

(签章)

负责人：

授权代表：

开户行：

银行帐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签章)

负责人：

授权代表：

开户行：

银行帐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移动护理系统采购清单

序号	建设项目	名称	数量	单位
1	成品软件 购置费	移动护理系统	1	套
2		服务器操作系统	2	套
3		数据库	1	套
4	硬件设备 购置费	移动 PDA	40	台
5		数据库服务器	1	台
6		应用服务器	1	台
7	系统对接费	数据共享接口改造	1	批
8	系统集成实施费	集成实施	1	批

（一）项目建设目标及内容

医院通过建设移动护理系统，提高护理质量及效率，实现护理工作的标准化和规范化，减少护理差错，提高护理的准确性和安全性。增强患者安全管理，降低医疗事故风险。实现全流程闭环管理，优化护理服务流程，实现安全的护理。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移动护理系统、PDA 终端设备及基础设施建设。

1、移动护理系统建设

移动护理系统主要功能包括：工作量统计模块、患者信息管理模块、体征采集模块、医嘱管理模块、巡视管理模块、评估管理模块、记录管理模块、健康宣教模块、标本采集模块、报告查看模块、输血核对模块、护理任务模块、系统设置管理模块、离线模式功能模块、病区管理模块、体征管理模块、风险评估模块、医嘱管理模块、结果报告模块、字典管理模块、常用文档管理模块、人员档案模块、排班管理模块、质量检查模块、不良事件上报模块、满意度管理模块、系统配置模块等。

个性化功能改造：榆林第五医院作为榆林市精神卫生中心专科医院，患者的认知能力和行为能力差异很大，单一的腕带身份识别方式不能完全支撑实际情况的需求，为解决患者身份识别方式的单一性问题，需对移动护理系统针对性的进行个性化需求改造，满足人脸识别和指纹

识别功能，保障患者身份识别的准确性和可靠性，提高患者的安全管理水平。

2、PDA 终端设备建设

PDA 设备是移动护理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移动护理系统以无线网络为依托，将医院信息管理系统与 PDA 手持终端连接起来，PDA 设备具备便携性，方便医护人员在病床边实时操作。本项目根据榆林市第五医院实际情况，共计配置 40 套 PDA 设备，覆盖榆林市第五医院 11 个病区。

3、基础设施建设

移动护理系统部署于榆林市第五医院自有机房。共计配置 2 套服务器，2 套国产化操作系统，1 套国产化数据库。

（二）总体技术要求

1、应用软件整体设计方案需具有合理的体系结构，合理的数据结构，应遵循国家和陕西省、榆林市相关业务规范、技术规范、数据标准等要求。

2、系统基于榆林市第五医院本次采购的服务器资源进行部署和运行；同时需满足可基于国产信创环境部署的要求。

3、本项目建设的移动护理应用软件系统应满足安全等保测评三级的要求。

4、本项目建设的应用系统需要进行国产密码应用适配改造，满足密码应用安全评估的要求。

（三）产品功能需求

序号	移动护理软件功能模块参数		
	一级	二级	三级
1	移动护理系统	病人信息	患者信息
2			任务及风险提示
3			转科患者查询
4			护理等级统计查询
5			患者分组管理
6			患者流转
7			腕带打印

8			床头卡打印
9			病房巡视
10			临床路径
11			费用信息
12		体征采集	体征录入
13			体征批量录入（仅限 PC 端）
14			体温单
15			待测提醒
16			体征趋势图
17			体征异常提醒
18		医嘱管理	医嘱本
19			新医嘱提醒
20			输液瓶签打印
21			摆药扫描
22			摆药复核扫描
23			配液扫描
24			配液复核扫描
25			输液交接
26			病区收药（静配中心模式）
27			输液交接
28			医嘱执行计划
29			待执行医嘱提醒
30			高危药品执行提示
31			配置药品过期提示
32			执行超时提示
33			输液执行核对
34			输液执行记录查看
35			输液巡视
36			输液巡视单查询、打印

37			输液执行单查询、打印
38			注射类标签打印
39			注射医嘱执行
40			注射执行单查询、打印
41			病区收药（自动包药机模式）
42			口服药医嘱执行
43			口服药执行单查询、打印
44			标本采集
45			标本采集执行单
46			输血医嘱执行流程
47			输血执行单
48			护理医嘱执行流程
49			医嘱执行工作量统计
50			合理给药统计
51		巡视管理	输液巡视
52			护理等级巡视
53		评估管理	入院评估单（成人）
54			入院评估单（儿童）
55			Morse 跌倒量表（MFS）
56			Braden 评估表（成人）
57			BradenQ 评估表（儿童）
58			手术压力性损伤危险评估表（Waterlow 评分）
59			ADL 日常生活活动能力评估单
60			谵妄筛查量表（NU-DESC）
61			心血管评估系统
62			深静脉血栓评估表（Autar 修订量表）
63			GLASGOW 评分
64			APACHE- II 评分

65			WATERLOW 评分
66			NORTON 诺顿评分
67			住院患者营养风险筛查表
68			糖尿病自我管理行为量表 (SDSCA)
69		记录管理	文书查询
70			体温单
71			生命体征
72		健康宣教	健康教育
73			压疮告知书
74			坠床跌倒告知书
75			疼痛告知书
76		标本采集	标本采集
77			标本采集执行单
78			输血医嘱执行流程
79		报告查看	检验报告查询
80			检验报告显示
81			检验结果对比
82			检查报告查询
83			检查报告显示
84		输血核对模块	输血医嘱执行流程
85			输血执行单
86		护理任务	文书查询
87			体温单
88			生命体征
89			入院评估单
90			护理记录单
91			护理评估单
92			护理等级查询统计
93			护理医嘱执行流程

94			护理计划知识库
95			新增、修改、执行
96			签字录入功能
97		系统设置模块	用户账户管理
98			用户权限管理
99			护理单元管理
100			事件设置
101			移动待办项输入配置
102			屏幕锁定功能
103			记事本
104		离线模式	离线模式操作
105		病区管理	病人查询
106			病人列表
107			重点标记
108			入院记录
109			手术记录
110			出院记录
111			护理文书查询
112		体征管理	腕带打印
113			床头卡打印
114			生命体征
115			体征录入
116			体征批量录入（仅限 PC 端）
117			体温单
118			待测提醒
119			体征趋势图
120			体征异常提醒
121		记录管理	入院评估单
122			护理记录单

123			护理评估表
124			病历查询
125			入院记录
126			首次病程
127			日常病程
128			手术记录
129			出院记录
130		风险评估	任务及风险提示
131			压疮告知书
132			疼痛告知书
133			入院评估单（成人）
134			入院评估单（儿童）
135			Morse 跌倒量表（MFS）
136			Braden 评估表（成人）
137			BradenQ 评估表（儿童）
138			手术压力性损伤危险评估表（Waterlow 评分）
139			ADL 日常生活活动能力评估单
140			谵妄筛查量表（NU-DESC）
141			心血管评估系统
142			深静脉血栓评估表（Autar 修订量表）
143			GLASGOW 评分
144			APACHE- II 评分
145			WATERLOW 评分
146			NORTON 诺顿评分
147			住院患者营养风险筛查表
148			糖尿病自我管理行为量表（SDSCA）
149		医嘱管理	医嘱查询

150		医嘱显示
151		医嘱下达
152		用药助手
153		医嘱本
154		新医嘱提醒
155		输液瓶签打印
156		摆药扫描
157		摆药复核扫描
158		配液扫描
159		配液复核扫描
160		输液交接
161		病区收药（静配中心模式）
162		输液交接
163		医嘱执行计划
164		待执行医嘱提醒
165		高危药品执行提示
166		配置药品过期提示
167		执行超时提示
168		输液执行核对
169		输液执行记录查看
170		输液巡视
171		输液巡视单查询、打印
172		输液执行单查询、打印
173		注射类标签打印
174		注射医嘱执行
175		注射执行单查询、打印
176		病区收药（自动包药机模式）
177		口服药医嘱执行
178		口服药执行单查询、打印

179			标本采集
180			标本采集执行单
181			输血医嘱执行流程
182			输血执行单
183			护理医嘱执行流程
184			医嘱执行工作量统计
185			合理给药统计
186		结果报告	检查检验报告查看
187		字典管理	风险等级和护理措施字典
188			健康教育字典
189		常用文档	打印安全协议书
190			告知书
191		人员档案	我的信息
192			人员管理
193			人员信息审核
194			人员配置
195			人员信息批量录入
196			人员查询与统计
197			批量导入
198		排班管理	初始值设置
199			公休假初始值设置
200			班次设置
201			排班人员管理
202			排班记录
203			查询与统计
204			请假管理
205		质量检查	模板组设置
206			模板设置
207			质控人员设置

208			任务分配
209			质量检查
210			持续改进管理
211			分析与跟踪
212			任务进度查看
213			综合原因分析与追踪
214			查询与统计
215		不良事件上报	不良事件上报
216			上报事件统计
217			批量上报数据
218		满意度管理	满意度模板设置、录入
219			设置满意度调查内容
220			满意度统计
221			满意度统计分析
222			护士长满意度调查
223		系统配置	管理系统菜单
224			管理系统科室层级关系
225			管理系统角色的增、删、改
226			管理系统用户同步、增、删、改
227			管理系统中参与各项检查的科室权限
228			管理用户组增、删、改
229			管理系统中流程的增、删
230			管理系统中字典数据
231			常用批复模板维护
232			管理系统中固定参数数据
233		工作量统计	按周统计工作量
234			按月统计工作量
235		患者身份识别	患者身份确认（腕带、指纹、人脸识别）
236			关联护理记录

237			护理流程跟踪
238			操作权限管理

序号	设备名称	支撑软件技术参数和硬件设备	数量	说明
(一) 支撑软件参数				
1	操作系统	1 支持国产飞腾、鲲鹏、兆芯、龙芯、海光、申威等架构。 2 支持 KVM、Docker、LXC 等虚拟化方式。 3 支持东方通、金蝶、宝兰德、中创等国产主流中间件；支持达梦、人大金仓、南大通用等国产主流数据库。 4 内置支持快速块设备作为慢速块设备缓存以加速 IO； 支持 swap 压缩以减少 IO 并提高性能； 支持 FCoE、iSCSI；支持 Ceph 块设备。 5 支持多策略融合的强制访问控制机制； 支持 IPtables 防火墙； 内置国密算法，支持基于国密算法的加解密应用。 6 支持软件负载均衡； 支持多种网卡 Bonding，提高可用性； 支持存储多路径并提供国际标准 multipath 驱动。 7 默认提供 apache、http、ftp、DNS、DHCP、MariaDB、PostgreSQL、NFS、Samba、LDAP 等应用。 8 厂家提供现场实施服务，解决操作系统适配问题。提供原厂三年的升级服务。 7×24 小时电话响应支持。	2	

2	数据库	基本功能：具备数据存储、访问控制、身份鉴别、安全审计和数据备份恢复等功能。可实现对数据对象（表、视图、约束、索引、触发器、存储过程等）的配置管理。开发人员可通过标准化数据库访问接口。开发基于数据库的应用系统和软件产品。 适配平台：银河麒麟 V4.0、FT-2000+；中标麒麟 V7.0、龙芯 383000；FT-2000+；统信 UOS V20、龙芯 384000；统信 VOS V20、鲲鹏 920；兆芯 ZX-E K. H-318000；统信 uos v20、申威 1621 主要性能参数：符合 GB/T30994-2014《关系数据库管理系统检测规范》、GB/T28821-2012《关系数据库管理系统技术要求》和基础通用产品 集群版数据库管理系统测试规范要求。 提供三年升级服务，7×24 小时电话响应支持，以及 3 年内适配服务。	1	
(二) 硬件设备参数				
1	服务器	CPU：符合安全可靠测评的产品，主频$\geq 2.6\text{G}$，核数$\geq 24\text{C}$，颗数：2 颗 内存：32G-3200MHz*4 硬盘：480G SSD*1+1.92TB*4 阵列卡：PM8222 网络：四口千兆，双口万兆（含光模块） 电源：900W*2 导轨：专业导轨 售后：提供原厂三年的质保服务，7x24 小时电话响应支持。	1	数据库服务器
2	服务器	CPU：符合安全可靠测评的产品，主频$\geq 2.6\text{G}$，核数$\geq 24\text{C}$，颗数：2 颗 内存：32G-3200MHz*4	1	应用服务器

		硬盘：480G SSD*1+1.92TB*2 阵列卡：PM8222 网络：四口千兆，双口万兆（含光模块） 电源：900W*2 导轨：专业导轨 售后：提供原厂三年的质保服务，7x24 小时电话响立支持。		
3	PDA	1、CPU 处理器 ≥ 8 核处理器，频率 $\geq 2.0\text{GHZ}$ 2、RAM $\geq 8\text{GB}$ 3、ROM $\geq 128\text{GB}$ 4、操作系统：满足鸿蒙 4.0 及以上版本或安卓 14 及以上版本 5、屏幕尺寸 ≥ 5.5 寸 6、提供 PDA 设备防护壳。 7、电池 ≥ 5000 毫安，不可拆卸，一体化设计。 8、工业等级：IP68 9、提供原厂三年的质保服务。7×24 小时电话响应支持。	40	移动 PDA 设备

（四）项目实施要求

1、项目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7日内进场，自进场之日起 9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

2、应用软件软件培训要求

中标人需要向用户提供统一的培训服务，包括提供培训教员、培训教材以及系统培训演示系统；且培训时长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培训方式包括现场培训或线上培训。培训内容主要以信息系统功能使用和业务流程为主。培训教材应使用标准中文，为进行有效的技术交流，所有培训教员必须具备熟练的中文会话和书写能力。

投标人在投标方案中应提供相应的系统培训方案，内容包括培训大纲（其中应注明每次课

程的内容和目的)、培训计划(其中应注明每次培训课程的课时安排)、培训内容及培训方式。

3、系统验收要求

系统功能开发完成后,通过业主方确认后,进入系统试运行。

系统试运行期间,在用户的监督下进行调试。应解决试运行期间所反映出的问题,若系统达不到合同规定要求,试运行期将继续顺延,直到系统完善,但试运行期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试运行期结束后进行系统验收,由中标人提出终验书面申请,业主方在收到投标人验收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组织系统验收。成立项目全面验收小组,由采购人、中标人等组成,根据本次项目建设内容进行验收。验证标准为项目的工程质量要符合国家、政府相应的法律、法规,以及国家、行业标准、规范或者行业内部的惯例,同时满足项目合同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验收时中标人需要保证项目文档的完整性,在项目实施各阶段按时完成相关技术文档的编写(重要文档须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在项目验收通过后,协助采购人完成项目归档相关工作。

4、售后服务要求

提供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4个月的运维期,运维期结束后的运维服务原则上不超过软件价格的10%/年。在运维期内,投标人需提供7*24小时的应用软件系统技术支持服务,提供的服务方式及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支持服务、系统巡查服务、性能调优服务、技术升级服务、业务搬迁服务等。在运维期内,投标人需要在2小时内对用户方提出的维护要求做出实质性反应,及时解决系统运行中的问题。

5、系统对接

需满足与医院现有核心业务系统的无缝对接,保障业务系统正常开展移动护理业务。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谈判响应文件

包 号：

供应商：

时 间：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第二部分	谈判响应报价表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第五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第六部分	响应方案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项目名称）____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要求，提供谈判产品及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二、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首次谈判响应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并对其后的谈判报价负法律责任。

三、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文件一份。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五、我方不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六、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七、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60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八、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谈判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

（3）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地点，提供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的货物和服务。

（4）我方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要求支付成交服务费。

九、有关于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传 真：_____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谈判响应报价表

（首次）谈判响应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及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首次) 响应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型号	制造 厂家	数量	单价	小计 (元)	备注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首次）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强制类								
(2) 非强制类								
合计（人民币，元）								
占谈判响应总价的百分比（%）								

注：1、如谈判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

2、类别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3、若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响应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类产品具体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后）谈判响应报价表

项目编号及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备注：单独提供，无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不见面最后报价结束后，扫描发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3223937790@qq.com）

（最后）响应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型号	制造 厂家	数量	单价	小计 (元)	备注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单独提供，无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不见面最后报价结束后，扫描发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3223937790@qq.com）

（最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随身携带，单独提供，无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强制采购类								
（2）优先采购类								
合计（人民币，元）								
占谈判响应总价的百分比（%）								

- 注： 1. 如谈判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
2. 类别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3. 若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响应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类产品具体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单独提供，无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不见面最后报价结束后，扫描发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3223937790@qq.com）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身份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谈判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提示：此日期不应晚于谈判响应函签署日期）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_____传真：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3、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二、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格式要求见附件 6-1）；
2. 供应商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或本年度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2）；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6-3、6-4）；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6-5）；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6）；
6. 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 6-7）；
7. 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8）；

要求：1.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原件或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的复印件。

6-1 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内容可能要求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6-2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供应商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复印件或扫描件，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或 6-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中任何 1 个月缴税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6-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自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社会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6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声明函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7 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8 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供应商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9 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格式自拟）

（二）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

作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公平竞争、诚实守信，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1.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不向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 不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 不提供虚假或无效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合同及验收文件、检验检测报告、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机构或所投产品的各类认证证书等）或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5. 不以不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逾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 不以不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不会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或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7. 不在提供商品、服务实施过程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或公共利益；
8. 不采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和投诉；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10.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工作要求，愿意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响应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 （1） 在本次谈判中我公司无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或与采购人串通的行为；
- （2） 在本次谈判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谈判小组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的行为；
- （3） 在本次谈判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料（业绩、项目负责人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 （4） 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 （5） 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承诺以谈判保证金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部分 响应方案

商务、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谈判文件商务、合同条款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交货地点)			
	(交货期)			
	(付款方式)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1. 对完全响应的，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o”。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谈判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谈判文件要求。
3. 供应商须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本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已经对谈判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4. 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如成交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已发生或即将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谈判文件条目号	技术条款要求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注：1.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谈判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谈判文件要求。
3. 供应商须按照用户需求书逐条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响应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已经对谈判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4. 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如成交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即将发生或已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响应方案说明

（格式自拟，内容需符合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内容）

其他文件

投标信用承诺书

附件 1：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法人代表：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承诺有效期限：

承诺内容：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_____

承诺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响应文件中还需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供应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为 1 年，承诺起始时间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附件 2：投标人信用承诺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投标信用(保证金) 承诺书

项目名称：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于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附件 4：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

承诺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提供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址上申报的截图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2021年10月20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illegible]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